



## ◆ 董事會績效評估方法

董事會應於每年年度結束時，依據本公司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所訂之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，評估之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、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。

## ◆ 106 年度評估結果 (註 1)

評估對象	評估面向	自評得分	績效分析		
			較佳面向	未得分指標	改善方式
董事會	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 內部控制	97.5	ABCE	<b>指標 31</b> 董事是否每年達成應進修時數？	本公司未來將持續、定期提醒董事進修相關規定，並於下半年視董事進修狀況酌由公司自辦董事進修課程，解決董事無法抽空進修之困擾。
董事成員	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 董事職責認知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 內部控制	96~100	ABEF	<b>指標 13</b> 董事是否對公司、公司經營團隊及公司所屬產業有清楚瞭解？	本公司目前均定期提供財務資訊供董事參考，未來將持續、不定期提供相關營運訊息，俾利董事對集團所屬子公司有進一步瞭解。
				<b>指標 18</b> 董事是否與簽證會計師進行溝通與交流？	本公司將增加董事與會計師座談會次數，提高為每年至少二次，以利雙方意見交流。
功能性委員會 (註 2)	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C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與結構 D 委員之持續進修 E 內部控制	100	ABCDE	無	不適用

註 1：本績效評估結果業提經本公司 107 年 2 月 27 日第六屆董事會第 41 次會議報告在案。

註 2：功能性委員會係指董事會轄下所設之「審計委員會」及「薪資報酬委員會」。